**附件1**

**石河子大学在校生申请生源地贷款证明**

同学系我校 学院 系普通全日制研究生，学制 年，身份证号： ，学号 。

该生通过学校贫困生认定，已纳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档案管理，本学年学费 元，住宿费 元。没有获得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，请协助该生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。

学院研办（公章） 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（公章）

2018年5月

**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汇款按以下内容办理，其他账户无效，汇款时请注明学生姓名及身份证号码**。

**高校代码：**10759

**高校账户名：**石河子大学

**学校账号：**1076 1550 3189

**学校开户行：**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石河子大学支行

**开户行行号：**1049 0280 1158

**学校联系人：**杨广锐

**联系电话：**0993-2057301

**学校地址：**新疆石河子市北四路280号